

证券代码：000088

证券简称：盐田港

公告编号：2019-32

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配股事项取得控股股东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国家出资企业出具的《关于同意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配股事项的意见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配股方案，按照每 10 股配售不超过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，且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,000.00 万元；

二、同意公司根据本次配股的实施进展和政策要求对相关方案进行调整，公司应按照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履行相关程序，尽快完成本次配股事项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本次配股事项尚需获得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5 日